

江西省高速集团南昌东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桥梁专项维
修工程招标文件补遗书（第 001 号）

各投标人：

根据《江西省南昌东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桥梁专项维修工程施工采购文件》（以
下简称《采购文件》）第二章《供应商须知》第 2.2 款和 2.3 款规定，招标人
决定对《采购文件》中的有关内容作如下补遗：

1、外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供应商的养护资质应按交通运输部《公路养护市场
准入暂行规定》（交公路发〔2003〕89 号）和《江西省公路养护工程市场准入管理
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赣交管养〔2014〕8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江西省省级公路管理机构
审查确认，在江西省交通信息网上公示。

2、本项目响应文件第一个信封（商务及技术文件）开标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
30 日 9 时 30 分（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），第二个信封（报价文件）开标时间
为 2019 年 10 月 30 日 13 时 30 分。

3、随本补遗书一同发布工程量固化清单，请各供应商自行下载。

4、标段最高响应限价见下表：

标段	最高响应限价（含 3%不可预见费及安全生产费）（元）
QL	¥3030488

